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世界海关组织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解释性说明

1. 总则

本出口证书范本一式五联，每件文物必须填写一套。填写时应字迹清楚，不得超出栏目边线，不得涂改，最好用机械或电子打字机填写。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栏内如有未用的空白处，应划线勾去，以防再添加内容。

本表由多个部分组成，每一联左边的空白处均注有编号和用途，以便识别。它们的顺序如下：

- 第一联： 作为由签发机构留存的申请书；
- 第二联： 作为出口申报的证明文件提交给海关出口办公室，然后退给出口申请人（或其代表）保存；
- 第三联： 提交给海关出口办公室，然后随交运货物至出境地点的海关办公室。海关核可后，该联由海关或由出口申请人或其代表退给签发机构；
- 第四联： 由海关出口办公室（或出境地点的海关办公室）保存；
- 第五联： 提交给海关出口办公室，然后随交运货物至出境地点的海关办公室。海关核可后，该联须随文物走，且必须在进入目的地国时出示，以证明合法出口。

2. 栏目

- 第 1 栏:**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 填写全名和详细地址。(如果有关条例许可) 请求出口许可的申请人(如博物馆、艺术品经销商、陈列室或个人)可以是,也可以不是文物的所有人。
- 第 2 栏:**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 填写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如承运人、运输代理人、授权代理人等)的全名和详细地址。只有在有这种代表时,方填写此栏。
- 第 3 栏:** **签发机构**(由签发机构填写): 填写给予该项出口许可的主管机构的名称和详细地址。
- 第 4 栏:** **出口许可**(由签发机构填写): 注明许可号、许可期限(年数或月数)、许可出口的起始日期和目的地国。
- 第 5 栏:**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填写该文物的收货人(如博物馆、艺术品经销商、陈列室或个人)的全名和详细地址。栏内填写空间不够时可添加附页。
- 第 6 栏:** **出口类别**(由签发机构填写): 选择适当类别打勾。如是短期出口,则必须注明该文物进口回国的期限。
- 第 7 栏:** **文物的所有人:** 填写(如博物馆、艺术品经销商、陈列室或个人的)名称和详细地址。
- 第 8 栏:** **文物的照片**(彩色,不小于 9X12 厘米): 照片应粘贴在表上。签发机构必须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对于立体文物,签发机构可要求提供从不同角度拍摄的照片。
- 第 9 栏:** **文物的尺寸和净重(可能时包括底座):** 尺寸的量度单位应为米或厘米,根据实际情况按照高、宽、深、直径依次排列。文物净重可能时包括底座,度量单位为千克或克。
- 第 10 栏:** **名录编号或其他标识:** 在适当条目的方框内打勾。注明该文物在原收藏处的名录编号。如无名录编号,则予以注明,并填写该文物现有的任何其他具体编号或目录分类编号。
- 第 11 栏:** **文物说明:** 除用编号(名录编号等,见第 10 栏)进行标识外,还须对文物作出以下说明:
- (a) 确切的属性(如绘画、雕像、浮雕);
 - (b) 可能的作者或合作者(如知道和/或有记载)。如果作者不详,应注明“佚名”。具体说明该作品上是否有作者的签名或花押记号、在何部位;
 - (c) 确切的标题,如无标题,应注明该文物代表的主题:
 - **标题:** 所使用的标题应是列入文化财产名录的或国家遗产和文化财产管理机构使用的正式标题。填写标题时应:(1) 使用作者的原始语文;如不能,则使用目录中使用的语文;(2) 使用本表使用的语文。

例如：挪威奥斯陆博物馆收藏的蒙克的一幅画：

- (1) 用原始语文: SKRIK
- (2) 用本表使用的语文(中文): 呼喊

非常重要的一项是注明确切的标题(特别是书籍的标题)。

- 主题: 绘画要说明是人像、风景、静物等。如果是家具,应具体说明是扶手椅、五斗橱、衣柜等。如果是雕像,应具体说明是舞蹈家、主教、音乐家等。如是宗教或礼拜用的物品,应具体说明是圣餐杯、圣餐盘、圣礼容器等;

- (d) 文物如有学名,应注明(特别是自然科学藏品和标本);
- (e) 文物的原产地;
- (f) 产生年代(尽量准确);
- (g) 其他有助于识别该文物的有用信息。例如,具体说明是否进行过修复,是否有某个部件或部位已缺失、损坏、开裂等。如果是青铜铸品、雕塑、版画、雕刻等作品,应注明作品的版号。

如果藏品由好几件相关文物组成一套(例如同一次考古发掘中发现的年代相近的文物),则除说明上述特性外,还应提供一份全套文物清单,以及/或由适当的科学或考古机构或研究所出具的证明。

如栏内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

第 12 栏: **全套藏品中的文物件数**: 如果呈报出口的文物自然形成一组并属于一套藏品中的一个完整组成部分,则应说明这些文物的件数,以及该套藏品中未呈报出口的其他文物件数。

第 13 栏: **仿制、认定、时期、工作室和/或风格**: 如果是仿制品,应注明被仿制者的姓名。如果认定该作品系某人所作,应注明“认定作者为……”

认定作者为: 此用语后接作者姓名,要保证作品的创作时间为该作者在世时,且有充分理由相信作者确系此人。

如果不知作者是谁,则应注明工作室、学院、风格和时期(例如: Velásquez 工作室、威尼斯学院、路易十五风格或维多利亚风格、明代等)。如果是印制的文件,应注明编辑的姓名。

工作室: 在其前/后写上作者的姓名,说明该作品为其工作室或在其领导下创作。

学院: 后面接作者姓名,表示作者是大师的学生。此表达法仅可用于大师在世期间或去世后 50 年内创作的作品。

第 14 栏: **材料和工艺**: 填写此栏目时必须特别仔细,应注明所用的材料和工艺(例如: 油画、木刻、木炭画或铅笔画、低涂蜡铸模、硝酸盐胶片等)。

- 第 15 栏：文物在出口国的价值：**注明实际价值，如无实际价值，则注明根据合理标准估计的价值，用出口国货币或参考货币表示，写明币种。
- 第 16 栏：法定地位和用途：**具体说明所呈报出口的文物是否已被出售、租借、交换或经历过其他过程，以及本次出口的目的是否为展览、鉴赏、研究、修复或任何其他目的。
- 第 17 栏：随附文件/具体标识方法：**在相应条目上打勾。
- 第 18 栏：附页：**如有附页，注明页数。
- 第 19 栏：第 1 联：申请书：**必须由请求出口的申请或其代表填写，申请人承诺在申请书和随附的证明文件里提供准确无误的信息。
- 第 2、第 3、第 4 和第 5 联：海关出口办公室核可：**由海关出口办公室填写。该办公室系指接受出口申报单并办理出口手续的办公室。
- 第 20 栏：签发机构签字盖章：**由主管机构填写，并在许可书的五联上注明日期和地点。
- 第 21 栏：海关出关办公室核可：**仅在第 3 第 4 和第 5 联上。此栏由海关出关办公室填写并注明日期。海关出关办公室系指文物在离开国境前经过的最后一个海关办公室。

*

* *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1	1.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姓名和地址）	2.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
	3. 签发机构（名称和地址）	4. 出口许可 编号： 期限：_____ 起始日期：__ / __ / __ 目的地国：
	5.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6. 出口类别 永久出口 短期出口 进口回国的期限：__ / __ / __
	7. 文物的所有人（姓名和地址）	
8. 文物的照片：不小于 9X12 厘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80%; margin: 0 auto; height: 200px;"></div>		
（如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签发机构应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		

<p>17. 随附文件 / 具体标识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彩色） <input type="checkbox"/> 参考书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目录</p> <p><input type="checkbox"/> 封条 <input type="checkbox"/> 估价文件</p>	
<p>18. 附页：如有附页，用大小写注明页数</p>	
<p>19. 申请书</p> <p>本人特此为上述文物申请出口许可，并声明本申请书和证明文件中提供的信息真实无误。</p> <p>地点和日期： 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人职位和姓名）</p>	<p>20. 签发机构签字盖章</p> <p> </p> <p>日期和地点：</p>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2	1.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姓名和地址）	2.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
	3. 签发机构（名称和地址）	4. 出口许可 编号： 期限： _____ 起始日期： __ / __ / __ 目的地国：
	5.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6. 出口类别 永久出口 短期出口 进口回国的期限： __ / __ / __
	7. 文物的所有人（姓名和地址）	
8. 文物的照片：不小于 9X12 厘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90%; margin: 0 auto; height: 280px;"></div>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如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签发机构应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p>		

<p>17. 随附文件/具体标识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彩色） <input type="checkbox"/> 参考书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目录</p> <p><input type="checkbox"/> 封条 <input type="checkbox"/> 估价文件</p>	
<p>18. 附页：如有附页，用大小写注明页数</p>	
<p>19. 海关出口办公室核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p> <p>海关办公室：</p> <p>国家：</p> <p>出口文件编号：</p> <p>日期：</p>	<p>20. 签发机构签字盖章</p> <p>日期和地点：</p>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3	1.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姓名和地址）	2.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
签发机构联	3. 签发机构（名称和地址）	4. 出口许可 编号： 期限：_____ 起始日期：__ / __ / __ 目的地国：
	5.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6. 出口类别 永久出口 短期出口 进口回国的期限：__ / __ / __
	7. 文物的所有人（姓名和地址）	
8. 文物的照片：不小于 9X12 厘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80%; height: 150px; margin: 0 auto;"></div>		
（如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签发机构应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		

9. 文物的尺寸和净重（可能时包括底座）	10. 名录编号或其他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名录： 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无名录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分类 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无其他分类编号
11. 文物说明 <p>(a) 类型： (e) 原产地：</p> <p>(b) 作者 / 合作者： (f) 产生年代：</p> <p>(c) 标题或主题（如无标题）： (g) 可用于识别的其他信息：</p> <p>(d) 学名（如有）：</p>	
12. 全套藏品中的文物件数： 呈报的件数： 未呈报的件数：	13. 仿制、认定、时期、工作室和/或风格
14. 材料和工艺	
15. 文物在出口国的实际价值或根据合理标准估计的价值（如无实际价值）：	
16. 文物的法定地位和用途 地位： <input type="checkbox"/> 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租借 <input type="checkbox"/> 交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 出口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展览 <input type="checkbox"/> 鉴赏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修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	

17. 随附文件 / 具体标识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彩色） <input type="checkbox"/> 参考书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目录 <input type="checkbox"/> 封条 <input type="checkbox"/> 估价文件	
18. 附页：如有附页，用大小写注明页数	
19. 海关出口办公室核可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div> 海关办公室： 国家： 出口文件编号： 日期：	20. 签发机构签字盖章 日期和地点：
21. 海关出口办公室 盖章和日期：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4	1.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姓名和地址）	2.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
	3. 签发机构（名称和地址）	4. 出口许可 编号： 期限：_____。 起始日期：__ / __ / __ 目的地国：
	5.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6. 出口类别 永久出口 短期出口 进口回国的期限：__ / __ / __
	7. 文物的所有人（姓名和地址）	
8. 文物的照片：不小于 9X12 厘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height: 300px; width: 100%;"></div>		
（如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签发机构应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		

<p>17. 随附文件 / 具体标识方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彩色） <input type="checkbox"/> 参考书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目录</p> <p><input type="checkbox"/> 封条 <input type="checkbox"/> 估价文件</p>	
<p>18. 附页：如有附页，用大小写注明页数</p>	
<p>19. 海关出口办公室核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p> <p>海关办公室：</p> <p>国家：</p> <p>出口文件编号：</p> <p>日期：</p>	<p>20. 签发机构签字盖章</p> <p>日期和地点：</p>
<p>21. 海关出口办公室</p> <p>盖章和日期：</p>	

文物出口证书样表

除第 2、12 和 18 栏在不适用时可不填外，其他所有栏目均须填写

5	1. 请求出口的受益申请人（姓名和地址）	2. 受益申请人的代表（姓名和地址）
	3. 签发机构（名称和地址）	4. 出口许可 编号： 期限：_____ 起始日期：__ / __ / __ 目的地国：
	5. 第一收货人（和以后的收货人（如知道））	6. 出口类别 永久出口 短期出口 进口回国的期限：__ / __ / __
	7. 文物的所有人（姓名和地址）	
8. 文物的照片：不小于 9X12 厘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80%; margin: 0 auto; height: 150px;"></div>		
（如空间不够，可添加附页。签发机构应验证照片并签字盖章。）		

17. 随附文件 / 具体标识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彩色） <input type="checkbox"/> 参考书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具体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目录 <input type="checkbox"/> 封条 <input type="checkbox"/> 估价文件	
18. 附页：如有附页，用大小写注明页数	
19. 海关出口办公室核可	20. 签发机构签字盖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盖章</p> <p>海关办公室：</p> <p>国家：</p> <p>出口文件编号：</p> <p>日期：</p>	<p>日期和地点：</p>
21. 海关出口办公室	
盖章和日期：	